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19-109

债券代码：123019

债券简称：中来转债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人员组成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宋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宋轶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

宋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苏州新区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管理岗位。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高级总监，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集团运营总裁，2016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宋轶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614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宋轶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